

读懂了 就懂了 当下 读懂 春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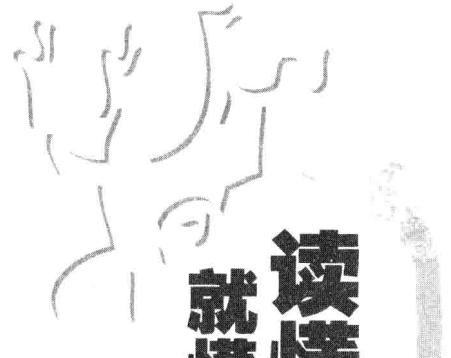
②
（霸主的崛起）

小马连环

/著



我们正处在又一个春秋的时代，
而今天大国玩的权力游戏，
都是春秋玩剩下的……



读懂春秋 就懂了当下

小马环
著

② [霸主的崛起]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读懂春秋，就懂了当下 2：霸主的崛起 / 小马连环
著. -- 长春 : 吉林文史出版社 , 2015.7
ISBN 978-7-5472-2757-2

I . ①读… II . ①小… III . ①中国历史—研究—春秋
时代 IV . ①K225.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74874 号

DUDONG CHUNQIU JIU DONGLE DANGXIA ER BAZHU DE JUEQI

读懂春秋，就懂了当下 2：霸主的崛起

小马连环 著

出版人 孙建军

责任编辑 于涉 高冰若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社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燕鑫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6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8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72-2757-2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张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序 言

最近，我特别想写一写春秋。

如果把历史比作人的一辈子，春秋就像我们的青春期，春秋以前，殷墟的尘太厚，黄土掩埋了我们的神态，再往上，我们更像神话里的人物。

而当历史来到春秋，在无韵离骚的《史记》中，在婉转高歌皆相宜的《诗经》里，在让乱臣贼子胆寒的《春秋》里，在循循善诱的《论语》中，四书五经，诸子百家，从尧舜古老部落里走出来的我们，面目逐渐清晰，让人惊奇的是，无数的贤人如雨后春笋般冒将出来，执礼的孔子，无物的老子，逍遥的庄子，治国的管子，用兵的孙子……

一定有我们未熟知的历史造就了这些贤人，而这些贤人的智慧重构我们，血肉我们。短短数百年间，东亚大陆，双河流域，黄色的土壤养育的我们脱离蒙昧告别神秘，成为最真实、最本质的我们。

这对我们的民族来说，无疑是一次极其重要的淬火与锻打。正是这样充满火花与冰水的试练，充满力与汗的锻造将我们从一块生铁变成一块精钢，进而使我们的文明不为时间所腐，不为重压所折，成为世界上沿袭至今唯一没有中断泯灭的文明。

这是我必须要写一下春秋的原因，但我无意去讲大道理，我更相信历史本身的效果，当历史变得清楚明白时，道理是不言自明的。况且同一个

故事，不同的人可以得到不同的感悟，而且这种独特的感悟是作者无法代表读者去表达的。

于是，我的任务就多了，怎么把春秋这段历史说清楚，说简单，其实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春秋最重要的史书《左传》里就有两千个人名，大小战役数以百计，列国关系错综复杂，人物渊源盘根交错。更不用提那些歧义深奥的文言文。

还好，我还能从历史大结构入手，深入人物挖掘，当做完这一切，我不禁叹息，有时候，真实的历史远比小说更精彩、更有趣。

事实上，我希望大家读完这本书，能够忘记这里面的内容，唯独记下那些活生生的面孔：大气而慵懒的齐桓公，知礼却阴险的晋文公，豪迈而克制的楚庄王，执着而荒唐的宋襄公，平地惊雷的曹刿，深谋远虑的管仲，淡定从容的子产等等等。甚至忘了这些面孔，只要能记住这里面传递出来的种种精神：仁义礼智信，忠孝爱和平……

如果能达到这样的目的，吾愿足矣。

——蒋柳

2015年5月于深圳

目录



第一章 天降大任于斯人也.....	1
第二章 太子党未必最靠谱.....	8
第三章 史上第一场王位长跑赛.....	15
第四章 天下之才	23
第五章 活臣，死臣！	29
第六章 王霸之道	34
第七章 战争的要义	41
第八章 富国之道	51
第九章 宋国之乱	65
第十章 北杏大会	72
第十一章 齐鲁同盟	76
第十二章 最初的挑战	82
第十三章 新的楚王	91
第十四章 挺进中原	98
第十五章 反楚联盟	105
第十六章 楚魂	108
第十七章 郑厉公的反击	114
第十八章 鲁庄公的努力	123
第十九章 霸业进阶	131

第二十章	平定鲁乱	140
第二十一章	救卫大行动	153
第二十二章	楚国复苏	161
第二十三章	齐楚交锋	168
第二十四章	郑国的异动	176
第二十五章	以德服郑	185
第二十六章	霸业的顶点	191
第二十七章	齐桓公的野望	194
第二十八章	疲于奔命的霸主	199
第二十九章	离别时刻	205
第三十章	霸主之死	214
第三十一章	宋襄公其人	220
第三十二章	宋襄试霸	227
第三十三章	开会很危险	233
第三十四章	最后的努力	241



第一章 天降大任于斯人也

春秋末年，有一天，孔子跟学生纵论历史。学生们讨论起了二百年前的齐国宰相管仲。子路首先发问：“管仲曾经侍奉过齐国的公子纠，可公子纠死后，管仲没有殉死，他还算得上仁义吗？”

孔子一向教导学生轻命重义。某年陈国的西门被楚国攻破，楚国侵略者指挥陈国投降的良民修缮城门。孔子乘车路过此地，示意子贡直接驾车过去。子贡提着缰绳问：“老师，你教过我们，碰到三个人就该下车，碰到两个人就该行礼，现在陈国城门这里人这么多而老师你不行礼，这是为什么？”

孔子回答：“自己的国家灭亡了都不知道，这是笨，知道了却反抗，这是不忠。抗争失败，却不殉死，这是懦弱。眼前这些修城门的人，哪里值得我行礼？”

孔子通过这个故事教导学生：仁人志士，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人生一世，关键时刻要舍得死。

既然抗争失败却不殉死的属于懦弱，那管仲就是懦夫啊。他侍奉齐国

公子纠失败了，却舍不得死，算什么仁人？

孔子摇摇头：“当年管仲辅助桓公九合诸侯，没有一次是靠武力实现的。他这才叫仁呀（如其仁）。”停了一下，孔子生怕学生没记进去，加强语气重复了一遍：“这才叫仁呀！”（如其仁！）

孔子的担忧是有根据的。子贡又发问：“管仲这个人不但不殉死，还效力于杀死自己主公的人，他怎么算得上仁者？！”

孔子沉默了，子贡在班上最有钱，平时四处经商，能说会道，善于辩论。他很快抓住了老师的漏洞。管仲不但舍不得死，还效力仇人，他的行为跟服从楚国的陈国俘虏有什么区别？

区别还是有的，但孔子被这学生气昏了，也不想讲道理了，气愤地甩出一句：“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岂若匹夫匹妇之为谅也，自经于沟渎，而莫之知也？”

子贡，你还是太年轻、太简单啊，当年管仲辅佐齐桓公，称霸诸侯，一匡天下，到今天百姓还受其恩惠。要不是管老前辈，就是你们老师我，只怕也要当一个披头散发左衽（前襟向左掩）的野人了。哪能坐在这里跟你们讲礼仪？所以说管仲先生不能像普通的匹夫匹妇一样，跑到山沟里去自杀，使天下无人知道他的名字。

在拯救孔老师免于为野人之前，孔老师口中的中原文化救世主——管仲却活得像一个野人。

管仲，姬姓，管氏，名夷吾，字仲。据后人推断，他可能是周武王的弟弟管叔鲜的后人，如果这个推断是正确的话，那历史就太有趣了。管叔鲜在封地管为乱，正是被齐国的第一任国君姜尚平定的。数百年后，管叔鲜的后人却辅佐姜尚的后人称霸。

虽然祖上也阔过，但到了管仲这一代，混得实在不怎么样，他的父亲管严生平事迹史书无载，连跑龙套都没混上，自然没办法让管仲有爹可拼。混着混着，管仲就混成了一位齐士。春秋时贵族分为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四级。管仲已经混到了贵族的最后一级，再退步就要掉出贵族的行列，



进入庶人队伍，不得不与人民群众打成一片。

事实上，管仲的确与人民群众打成了一片，尤其是与市场上的商人。

管仲下海经商了。

作为一名士，虽然没有正式的职位，也没有祖荫可以依靠，但好歹也是贵族子弟，跑去菜市场跟人讨价还价成何体统？

但管仲还是坚定地进入商人这个行列，原因很简单——家里已经穷得揭不开锅了。

天天跟着一班贵族子弟纵论天下，潇洒是潇洒，但回到家还是一样要饿肚子的。

要么出去赚钱，要么待在家里饿死，管仲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前者。他也不是一个人独闯商场，有一个朋友愿意与他合伙一起做生意。

这个朋友叫鲍叔牙，姓姒，名叔牙，祖上也曾经是诸侯，到了鲍叔牙这一辈，也是处在士这个进步很难、退步很易的位置。据查，他跟管仲还是老乡，都是颍上人。

既是老乡，又有相同的出身，他们很快走到了一起，当他们第一次相互拱手为礼时，大概也没有想到他们的交往会成为后世的典范。这样伟大的友谊，据我所知，可能也就马克思、恩格斯可以与之相提并论了。

虽然都是没落贵族的后人，但鲍叔牙比管仲还要强一点，他比较有钱，看到管仲家里揭不开锅，就邀请管仲一起出来做生意。

鲍叔牙出钱，管仲出人，合伙经营，赚取利益，共同分配。主要经营活动由管仲负责。

据记载，他们主要的经营地点在南阳，还不是在都市里，因为是小本经营，只好在南阳的城郊摆点小摊。这种流动摊贩不受政府保护，可能还有城管之类的人来清理，更别提行业竞争很激烈。管仲同志又可能因为是士人出身，天天摆着一副老子落难至此的臭脸，跟周边的小贩以及市场的顾客关系搞得很不好，经常跟人打架，不是他揍人就是人揍他，据管仲后来自己回忆，还是自己被揍得多一些。搞到后来，管仲有点被治服了，经常发生自己的摊点被人霸占，或者有人拿了东西不给钱之类的情况（三

辱于市）。

生意做成这样，是投资人鲍叔牙没有想到的。让人感动的是，鲍叔牙从来没有因此埋怨管仲胆子小。

鲍叔牙知道自己的这位合伙人并非久居商肆之人，他的才华，他的生命在等待着一个更宽广的舞台。

管仲做生意不成功，投资人鲍叔牙只好亲自出场，考虑到管仲做生意的能力不太强，鲍叔牙让他在后面出谋划策。管仲感觉这个是自己的强项，也毫不客气地策划了数起商业案。搞了数回，鲍叔牙诚恳地对管仲说：“咱们还是老老实实回去摆摊吧。”

史书没有记载管仲到底给鲍叔牙出了什么主意，综合起来看，大概是天晴卖雨伞，夏天卖棉袄之类的馊主意。

管仲很不好意思，本想把平时所学运用到商业策划上来，没想到策划一个赔一个，他跟鲍叔牙道歉，表示一定吸取教训，早点想出赚钱的点子。

看着本钱一点点变薄，鲍叔牙没有责怪管仲，反而安慰他，做生意就是这样的，有赚有赔，而且你出的主意都是不错的，只是形势突然有了变化而已。

那就接着做生意吧，一回生二回熟，上了轨道总能赚钱的。可鲍叔牙渐渐发现，管仲这个人有点不上道。具体来说，就是爱贪小便宜。每次去做生意，管仲都要找各种借口多分一些钱。颇有点干啥啥不行，拿啥啥不剩的气质。

鲍叔牙每次都同意了管仲的分红方案。有时甚至主动提出让管仲拿大头。鲍叔牙并不是视金钱如粪土的土豪。可在别人提醒他管仲这个人不是厚道人时，他总是替管仲辩解——管仲不是贪，他家里穷又有老母要养，多拿一点也是为生活所迫。

不以赚钱为目的的管鲍合营，就是最纯真、最仁义的中国合伙人精神。

如果决定与朋友创业，要么创业失败，朋友反目；要么创业成功，朋友反目。这是有着现实教训为基础的判断，因为在这个世界上，管仲可能有，但鲍叔牙再也没有了。



在南阳经营了一段生意后，我个人估计是鲍叔牙的本钱也被管仲赔光。管仲对鲍叔牙说：“生意我看还是别做了，做下去希望不大，不如我们入伍去吧。”

男儿大丈夫，功名只向马上取，岂可躬身商贾间。

时值齐襄公走出山东，迈向中原。齐国与鲁郑结成轴心国，四处征战，急需猛男加入。

管仲跟鲍叔牙顺利入伍。两位都是士族，是春秋军队的重要招募对象，在诸侯看来，士平时经常参加狩猎这样的准军事活动，素质还是过硬的。而且士们受过礼仪的教育，有爱国心，有荣誉感，敢于打硬仗，在战场上勇往直前，无所畏惧。

这显然不是管仲所具备的。

管仲同志的身体条件大概还是差了一点，当年摆摊儿连城管都打不过，哪里上得了沙场。一开仗总是慢半拍。要是占上风，还能跟上大部队捞点战利品，要是形势不对，掉头撒腿就跑。

关于逃跑，在春秋是有讲究的。我们知道，春秋主要是一群士在交战，换句话说，就是一群知识分子在战斗，知识分子的特点就是爱讲规矩，也称军礼。春秋的战场就有很多现代人觉得匪夷所思的规矩，比如不斩来使，打人家之前一定要打招呼（宣而后战），不设埋伏不搞偷袭（不以阻隘）等，其中，还有一条叫“不逐北”，就是说敌人要是逃跑了不能去追，非要追不可，那好，你追五十步，对方要是跑到一百步了，就不要追了，所以，逃跑五十步的可能是战术性撤退，逃跑一百步的才是真的逃跑，所以跑五十步的人是可以笑一百步的。

当然，这些军礼都是先秦古老的规矩，春秋初期还有人遵守，到了后期，竞争越来越激烈，不讲规矩的越来越多，到了春秋末期，兵不厌诈的思想已经彻底取代军礼，以至到了战国时代，只有胜负，没有规矩。

在齐国的战场上，管仲先生就是属于一跑就是百步开外的短跑高手。其速度让人望尘莫及，叹为观止。

跑得多了（三战三走），大家都知道齐军里有个“管跑跑”，跟他在一起要特别小心。因为他一跑起来，连招呼都不打，常常把战友留给了敌军。这个倒霉的战友当然还是我们的鲍叔牙。

好心人提醒鲍叔牙，小心你的这个老乡，别到时候被他坑了。鲍叔牙总是耐心地替管仲解释。管仲这个人不是胆小怕事，他之所以跑得快，是想着家里还有老母亲没有人奉养。

因为随时准备着跑路，所以命虽然保住了，但也没立下什么功劳。管仲跟鲍叔牙就这样干了数年，最后还是以士的身份退伍了。

做生意赔本，当兵不敢死，那只有去考公务员吧。

找了一些熟人，走了一些门路，管仲混进了齐国公务员的队伍。据他本人介绍，一开始，他当了一个养马的小官。起点跟无父无母的孙悟空一样低，每天与马粪打交道。

这种工作，一旦孙猴子明白过来，都要掀下桌子，反下天庭，可管仲同志连猴子都不如呀，他连这个工作也没有保住，没干多久就被人炒了鱿鱼。

人生豪迈，只好从头再来，紧接着，管仲又豪迈了数回，无一例外，被雇用方赶走了（三仕三逐）。

三辱于市，三战三走，三仕三逐，挫折接踵而至，前途一片茫然。后人形容早期的管仲是郊野黑市一个无足轻重的商人，南阳一个潦倒穷困的无名小卒（鄙人之贾人，南阳之弊幽）。

《说苑·尊贤》说得更不客气：管仲故成阴之狗盗也，天下之庸夫也。狗盗、庸夫、弊幽、贾人、逃兵、底层公务员……这就是伟大政治家管仲至今为止取得的一系列光辉标签。

这不是一个好的开端，但或许是一个正确的开端。

孔子老师说：“君不困不成王，烈士不困行不彰。庸知其非激奋厉志之始于是乎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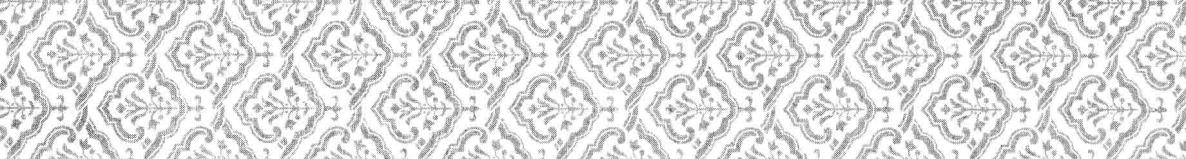
没有困境，君就不成王，没有苦难，士的德行就无法彰显。困苦，正



是奋发的开始！

在马圈里流连时，在战场上逃跑时，在市场与人竞价逐利时，管仲的未来，管仲的理想，在别人看来，不过是一个笑话，但在管仲的内心，已经像出港的巨船，扬帆起航。

在内心的远航中，他并不是孤帆一片。韩信流落街头，受胯下之辱时；司马迁蜷身囚室，受宫刑之苦时；姜尚手持牛刀，为人屠宰时；百里奚挥舞牛鞭，为人牧牛时……无数勇者都曾航行在这片历练之海。



第二章 太子党未必最靠谱

读懂春秋
霸王的崛起
就懂了当下2

经历数次失业后，管仲终于获得了一个很好的工作机会，也不知道走了什么门路，他被齐僖公请去——负责培养齐国的公子纠。

公子纠是齐僖公与鲁国公主的儿子。公子纠不是嫡长子，嫡长子是后来继承君位的公子诸儿，也就是后来的齐襄公。

齐僖公请管仲这样败落的贵族子弟当老师，自然不是重点培养公子纠的意思，也就是请个老师教教字，尽尽父亲的责任。

虽然如此，但管仲还是愉快地上任了。因为他发现了一个契机。长子诸儿虽然年纪最长，不出意外将来必定是国君的接班人。如果能当诸儿的老师，就进入了齐国最有希望的团队，也就是中国历史上所谓的“太子党”，成为这个团队的成员就等于进入了升迁快速通道。但成为太子党的成员也并不意味坐上了升职器，进了保险箱，因为太子党好不好，主要看领头人，就是太子本人怎么样。在中国的历史上，成为太子党后鸡犬升天的很多，但跟着倒霉的也不少，比如碰上秦太子扶苏、隋太子杨勇、唐太子李建成、清太子允礽这些不争气的主儿，那就只好自认倒霉了。



齐国的这位太子就不太靠谱。

管仲判断诸儿这个人肯定会出意外，其原因鲁国人不知道，齐国人还是清楚的，这位诸儿跟其妹妹有说不清的关系。加之脾气不好，就算接了班，也干不长久。

只要诸儿下来了，自然就轮到了公子纠。

公子诸儿是齐国政坛的一匹白马，白马虽好，却容易失足。而公子纠则是一匹黑马，没多少人关注，等于潜力股。这时追随公子纠，可以起到烧冷灶的作用。日后要是黑马杀将出来，自然不会忘记管仲的扶助。

在给公子纠当老师期间，管仲时不时暗示公子纠，要他时刻准备着，做好齐国领导的预备队员。而在这位教师的岗位上，管仲认识了另一个朋友。这个人也是公子纠的老师，叫召忽。

召忽是齐国贵族之后，博学多才，而且性格率真，管仲很快与他成为了朋友，并将他介绍给自己的死党鲍叔牙。这个小团伙就从二人转发展成为了三人行。

自从同管仲一起退伍后，鲍叔牙似乎沾上了管仲的霉气，生意荒废了，至于战功，跟管仲一起上阵，能活着回来已经算奇迹。公务员也混得毫无起色。正当鲍叔牙有些心灰意冷的时候，工作的机会还是来了。

齐僖公请鲍叔牙担任自己第三个儿子——公子小白的师父。

刚听说齐僖公要请他时，鲍叔牙兴奋了一下，但听到公子小白的名字时，他的热情马上熄灭了。

公子小白是齐僖公跟卫国庶女的儿子。在齐僖公三个儿子中，公子小白的地位最低，诸儿是长子，公子纠有鲁国舅舅撑腰，总算有些底气，而小白的舅舅卫宣公自己的腰就不太好，哪里能为小白撑腰？

怎么看，辅助小白都是一个没有前途的工作。

于是，鲍叔牙决定谢绝这个聘请。宁愿在家里闲着，也不去给小白当老师。做出答复前，他觉得应该先把管仲跟召忽请来商量一下。

“你为什么不肯当公子小白的师父呢？”见面后，召忽奇怪地问道。

“唉……”鲍叔牙叹了一口气，“老一辈人说，知子莫如父，知臣莫如君，国君明知道我现在混得这么差，还让我当公子小白的师父，这明显是放弃小白了，我何必再去凑这样的人数。”

召忽点了点头，同意鲍叔牙的看法，还给鲍叔牙出了一个好主意：“那你打死也不要答应国君，最近也别出门了，就在家里窝着，我在外面放出消息，说你马上就要病死了，国君听说后一定不找你了。”

鲍叔牙苦笑了一下：“你要这么说，我哪有不被换掉的道理呢？”

管仲一直没有说话，事实上，在听到齐僖公要聘请鲍叔牙当公子小白的老师时，他心里就咯噔了一下。他早就在策划一个深远而宏大的计划。但这个计划若要付诸实施有一个很大的漏洞与不确定性，现在，如果鲍叔牙能够出任公子小白的师父，正好补上了这个漏洞，给这个计划大大增加了可行性。于是，他在旁边插了一句。

“这样不太好吧，事关齐国社稷宗庙，不应该推辞，也不应该贪图空闲，况且将来谁继承国君之位，还说不定呢，你还是出山吧。”

召忽摇摇头，在他看来，鲍叔牙的这份工作不但没前途，而且还很危险：“不行，不行，我看小白这个人将来不要说当国君，只怕还要绝后，叔牙给他当师父，一定会受牵连。叔牙出事了怎么办？我们三个人于齐国，就像鼎的三足，去掉其中一个，齐国就无法立足。我看不如让鲍叔牙也到公子纠的府上来，我们三人一起辅助公子纠。”

这三人，当时两位是家庭教师，一位是待岗人员，但他们就已经视自己为齐国的支柱，这种自信实在让人佩服。

管仲本来是想劝鲍叔牙出山的，可没想到召忽站到了鲍叔牙的一边。召忽一个劲儿地阻止鲍叔牙出山，其实也是有私心的，他本人是公子纠的师父，小白是公子纠的潜在竞争者，而鲍叔牙这个人足智多谋，人品又好，他来辅佐公子小白，无疑会对公子纠构成威胁。于是，他干脆直接挖起了公子小白的墙脚。

可在管仲看来，召忽的这个建议等同于把三个鸡蛋放到了一个篮子里。